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是省委领导下的文艺界人民团体。主要职责任务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贴近基层、服务群众，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努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我省广大文艺工作者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听党话、跟党走，繁荣文艺创作，为加快推进文化强省建设，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江西篇章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部门基本情况

2021年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共有预算单位2个，包括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本级和江西省作家协会，编制人数小计119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28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38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45人。实有人数小计175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86人，包括行政在职

人数 2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27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36 人,离休人数小计 9 人,退休人数小计 77 人,遗属人数 3 人。

第二部分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3248.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4.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2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6.7 万元;其它收入 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38.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3.43 万元;其它资金结转结余 83.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74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支出预算总额为 3248.8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829.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89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323.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8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 万元;项目支出 419.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4.42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2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9.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7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3.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323.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3.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19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1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12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6.7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2.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 万元;卫生健康支

出 1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基本支出 281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3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322.0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8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 万元;项目支出 3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5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333.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3.11 万元,下降 6.48%。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5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八) 一级项目中各二级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文艺创作与繁荣:积极开展主题创作活动,推动精品力作、培养文艺人才、打造品牌活动,团结引领包括新文艺组织和文艺群体在内的全省广大文艺工作者,讲好江西故事、展现赣鄱风采,推动全省文艺事业呈现百花齐放的良好局面。共涉及资金 279.82 万元,二级项目 4 个。

1. 主题创作与文艺活动经费

1) 项目概述:用于开展主题创作与文艺活动,鼓励支持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大力推进精品创作生产,广泛开展文艺惠民服务,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推动文化强省建设。

2) 立项依据:《中共江西省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

3) 实施主体:各协会、部门

4) 实施方案:围绕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和庆祝建党 100 周年这一重大时间节点,组织开展主题创作、展览展示演等活动;通过举办交流研讨、辅导讲座、业务培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持续开展文艺志愿服务,建立文艺志愿服

务长效机制。

5) 实施周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252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主题创作活动次数	≥1次
		举办展览等各类文艺活动次数	≥1次
		开展文艺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1次
		举办业务提升培训班	≥1次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数(篇)	≥5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及时率	≥80%
	成本指标	单次活动成本	符合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艺志愿服务群众人数	≥1万人次
		各类文艺活动知晓度	≥1万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艺影响力增长情况	增长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者满意度	≥85%
		群众满意度(%)	≥85%

2. 2020年文艺精品专项资助

1) 项目概述：围绕“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创作三首歌曲。

2) 立项依据：江西省委宣传部文艺创作精品工程。

3) 实施主体：江西省音乐家协会

4) 实施方案：完成三首歌曲创作。

5) 实施周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5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歌曲3首	=3首
	质量指标	参与全国性评选	≥1次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听人数	≥1万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作品影响力增长	增长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创作人员满意度	≥90%
		听众满意度	≥90%

3. 2020 年省级电影专项资金

1) 项目概述：发放电影专资补助。

2) 立项依据：《关于 2020 年度江西省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电影创作生产项目评选结果的通知》

3) 实施主体：江西省电影电视艺术家协会

4) 实施方案：完成电影专资的发放工作。

5) 实施周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6.8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作品数量	=4部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助作者反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助作者满意度	>=90%

4. 省级公共文化专项

1) 项目概述：广泛开展文艺志愿服务，举办各类文艺活动。

2) 立项依据：《中共江西省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

3) 实施主体：各协会、部门

4) 实施方案：按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

5) 实施周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16.02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数(篇)	≥1篇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活动开支成本	符合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艺志愿服务群众人数	≥100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艺影响力增长情况	增长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者满意度	≥85%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47.14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22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7.84万元,比上年减少3.16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3万元,比上年增加1.7万元,主要原因是:经批准新增一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购置统一由省机管局购买。

第三部分 江西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1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反映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军队向转役复员离退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